

航天晨光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对参股公司会计核算方法变更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航天晨光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0 年 11 月 17 日至 11 月 24 日期间以通讯方式召开四届二十八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对参股公司会计核算方法的议案》。根据法律法规等相关规定，本次会计核算方法发生变更经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后，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变更会计核算方法情况概述

1、变更会计核算方法的原因

经公司 2004 年 10 月 12 日召开的二届二次董事会以及 2004 年 11 月 14 日召开的 200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于 2004 年以现金方式收购中国航天科工集团有限公司所持中国航天汽车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航天汽车）34%的股权。经过航天汽车的数次增资和股权变更，目前公司在航天汽车的出资额为 17,436.56 万元，持股比例为 14.53%。近期，航天汽车根据业务发展需要，对董事会、监事会结构进行调整，建议参股的中小股东退出董事、监事席位。公司作为参股航天汽车的中小股东，原派出 1 名董事和 1 名监事参与航天汽车管理。针对航天汽车的提议，公司经研究决定予以同意，主要原因如下：一是航天汽车主营业务与公司主业关联性不大。航天汽车主要从事汽车发动机及相关零部件产品和部分后勤保障装备的研发生产，与公司业务关联性不大且参股期间未有效产生业务协同；二是有利于集中优势资源发展新兴产业。根据公司战略发展规划，公司“十四五”期间将重点发展核工装备及智能制造两大新产业。公司就此退出董事监事席位，退出对航天汽车的管理，有利于集中资源发展优势产业，符合“十四五”发展规划的战略要求。目前，航天汽车调整董事会、监事会结构事宜已形成股东会决议。

由于公司持有航天汽车股权比例低于 20%，并不再向航天汽车派出董事、监事，不再通过董事会参与其财务及经营决策并对其施加重大影响。根据《企业

会计准则第 2 号——长期股权投资》，投资方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应当改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2、变更前采用的核算方法

本次变更前，公司对航天汽车股权按照长期股权投资列报，并按权益法进行计量。

3、变更后采用的核算方法

本次变更后，公司对航天汽车股权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在其他权益工具投资进行列报，并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

4、变更日期：2020 年 10 月 30 日

5、会计核算方法变更的主要内容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2 号—长期股权投资》：“长期股权投资是指投资方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重大影响的权益性投资，以及对其合营企业的权益性投资。重大影响是指投资方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根据《企业会计准则讲解第三章—长期股权投资》：“实务中较为常见的重大影响体现为在被投资单位的董事会或类似权力机构中派有代表，通过在被投资单位生产经营决策制定过程中的发言权实施重大影响。

同时，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2 号—长期股权投资》第十五条的规定：“投资方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应当改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核算，其在丧失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原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应当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而确认的所有者权益，应当在终止权益法时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主要包括：被投资单位接受其他股东的资本性投入、被投资单位发行可分离交

易的可转换公司债券中包含的权益成分、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等。

综上所述，本次调整后，公司将对航天汽车实质上失去重大影响，致使原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改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核算。根据公司对持有航天汽车股权管理的业务模式以及并非以交易性为目的，因此将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报表列示为“其他权益工具投资”，按照金融资产的重分类日（即在对被投资单位丧失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之日）的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原因航天汽车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而确认的所有者权益，应当在终止权益法时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二、会计核算方法变更对公司的影响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2 号—长期股权投资》规定，按照丧失重大影响之日的公司所持有航天汽车股权的公允价值与该时点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原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全部转入当期损益。依据航天汽车 2020 年 1-10 月未经审计的财务报表，经公司初步测算，本次会计核算方法变更，预计将增加公司当期投资收益约 2,800 万元，后续将根据航天汽车审计报告和评估报告进行相应调整。

三、审计委员会意见

公司对参股公司航天汽车的持股比例低于 20%，且公司在航天汽车已不具有董事席位，公司对航天汽车不构成控制，亦不构成重大影响。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2 号—长期股权投资》、《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相关规定，公司对航天汽车股权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是合理的，能更加准确的反映公司对航天汽车股权投资的会计核算情况。综上，审计委员会同意本次会计核算方法变更的议案。

四、独立董事意见

本次公司对参股公司航天汽车会计核算方法进行变更，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及证券监管部门相关规定。公司已履行的表决、审批决策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我们同意公司本次对有关参股公司会计核算方法的变更。

五、监事会意见

本次变更会计核算方法是依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2 号--长期股权投资》、《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进行的会计处理，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本次会计核算方法变更已履行的决策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六、备查文件

- 1、公司六届二十八次董事会决议
- 2、公司六届十四次监事会决议
- 3、审计委员会关于公司变更对参股公司会计核算方法的书面审核意见
- 4、独立董事关于公司变更对参股公司会计核算方法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航天晨光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 年 11 月 25 日